附件

|  |
| --- |
| 浙江省普法办公室文件 |

浙普办〔2021〕1号

关于做好习近平法治思想普法宣传工作的通知

各市普法办，省直属各单位普法办：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切实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根据省委依法治省办《关于印发〈浙江省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现就做好习近平法治思想普法宣传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深刻认识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深刻内涵和重大意义

（一）充分认识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习近平法治思想内涵丰富、论述深刻、逻辑严密、系统完备，从历史和现实相贯通、国际和国内相关联、理论和实际相结合上深刻回答了新时代为什么实行全面依法治国、怎样实行全面依法治国等一系列重大问题。习近平法治思想是顺应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时代要求应运而生的重大理论创新成果，是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中国化最新成果，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全面依法治国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我们要深刻认识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及其对普法工作的根本性、原则性指导作用，使其成为全社会共同的行动纲领。

（二）全面准确领会和把握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要深入学习宣传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一系列重要论述，特别是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重要讲话中精辟概括的“十一个坚持”，这是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所在。“十一个坚持”紧紧围绕为什么实行全面依法治国、怎样实行全面依法治国的重大时代课题，深刻阐述了法治建设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形成了系统完整、逻辑严密、内涵丰富的科学理论体系。我们一定要学深悟透，融会贯通，切实增强贯彻落实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三）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绘就的法治浙江蓝图。浙江是习近平法治思想重要萌发地和法治中国建设重要实践地。要深刻认识新发展阶段浙江有责任、也有条件勇当笃学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排头兵。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统领新时代普法工作，以更高的政治自觉、更强的责任担当、更大的信心决心，锚定建设法治中国示范区目标，在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中，先行一步，学深一步，努力打造全面展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优越性的“重要窗口”。坚持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贯彻与普法紧密结合起来，通过开展“学思想、说变化、谈感悟、见行动”系列活动，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入耳入脑入心，为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省提供强有力的法治保障。

二、抓好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贯彻

（一）纳入“八五”普法规划和全年重点工作任务。要将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八五”普法规划，作为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首要任务，作为当前及今后一段时期重要工作，加强领导，统筹安排，抓好落实。要将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2021年度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和2021年度法治宣传教育责任清单，落实普法责任制，将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工作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二）加强国家工作人员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教育。要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重要议题，抓好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学习、精准把握习近平法治思想，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大决策部署。各级国家工作人员要带头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利用“浙江领导干部网络学院”平台、浙政钉“公务员云讲堂”等功能模块，坚持集体学习和个人自学相结合。各级普法办要适时开展机关公务员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专题讲座；法治工作部门和各单位法治工作机构开展全战线、全覆盖的培训轮训；要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公务员年度法律知识考试重要考核内容。

（三）加强青少年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教育。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学校教育。在现有法治教育中整合相关内容，推动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学校法治理论教育体系，开设专题课程，广泛学习研讨，切实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做好习近平法治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工作。根据青少年特点，开展有针对性的学习教育。通过主题板报、征文演讲、知识竞赛等多种形式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教育活动，并有机融入到主题班会、社团活动等中去。

（四）充分展现习近平法治思想在普法依法治理中的生动实践。**一是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走进宪法主题宣传阵地**。各地各部门在宪法主题公园、法治文化公园（街区）等法治宣传阵地建设和使用过程中，以“习近平总书记语录”“法治金句”等多种表现形式，注重习近平法治思想的融入和体现，把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与学习宣传宪法结合起来，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人心。**二是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走进农村法治宣传阵地**。积极利用法治乡村知行讲堂等农村法治宣传阵地，以贴近群众、寓教于乐、通俗易懂的方式宣讲习近平法治思想。发挥“法治带头人”“法律明白人”主体作用，引导群众通过讲述身边故事，感悟习近平法治思想给群众生活带来的影响和变化。**三是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走进普法矩阵**。充分运用“报、网、端、微、屏”等平台，对习近平法治思想进行全方位、多角度的宣传，打造多层次、立体化的学习教育网络，通过编发公众号、推送解读文章、制作小视频等方式，充分发挥融媒体资源优势，搭建“融媒体+法治”宣传平台，形成学习贯彻的浓厚氛围。**四是部署开展原文诵读接力活动**。在全省部署开展“你颂我读·习近平法治思想原文诵读接力活动”，全省各级普法办组织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学生、普通群众诵读《论坚持全面依法治国》相关段落、文章，将相关诵读视频、音频通过普法微信微博公众号、抖音号以及电台等渠道进行接力播放，营造全民学习、全民阅读的浓厚氛围，让习近平法治思想精髓走入千家万户。

三、强化组织保障

（一）提高思想认识，坚持正确方向。要将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强化责任担当，将中央、省委关于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部署要求落到实处，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确保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工作的正确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

（二）加强组织领导，落实普法责任。要严格落实“谁主管谁负责”“谁执法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强化组织领导，制定工作方案，细化具体举措，通过压紧压实责任，组织广大干部群众认真学习、认真研读，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工作落实见效。

（三）创新工作方式，营造浓厚氛围。要结合工作实际和党员群众思想实际，精心安排学习内容，创新宣传方式，唱响主旋律，凝聚正能量，增强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贯彻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要及时宣传报道各地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工作情况，总结推广好的做法和经验，营造良好的工作氛围。

请各地各部门于2021年12月底前，将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工作情况报省普法办，期间及时报送开展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相关信息。相关信息请报送至省普法办邮箱：zjspfb@vip.163.com。

浙江省普法办公室

2021年2月5日

|  |
| --- |
| 浙江省普法办公室　 　　　2021年2月5日印发 |